

广西禾美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抵押借款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借款及资产抵押概述

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广西禾美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计划以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【座落：融水县融水镇康田工业区，不动产权证号：融水国用（2015）第 1188 号，使用权面积 17785.05 平方米；房屋所有权证：融 房权证 融水县字第 00018665-00018670 号，建筑面积共有 10294.36 平方米，套内建筑面积 1873.62 平方米】作抵押，向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安支行进行抵押贷款，申请贷款金额为 1500 万，贷款期限一年。

二、表决及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柳州银行融安支行申请抵押贷款事项》的议案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广西禾美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借款及资产抵押的必要性

上述借款公司以房、地产进行抵押向柳州银行申请贷款用于补充公司采购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所需，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要，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发展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广西禾美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西禾美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6日